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6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由监事唐雄先生主持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情况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唐雄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11月9日

附件：

唐雄：男，毕业于湖南大学，研究生学历。2015-2018年，担任湖南本安亚大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8至今担任江阴广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唐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。